

融通农业发展（乌鲁木齐）有限公司盐碱地详查采购项目（二次）比质比价采购公告

1. 采购条件和方法

1.1 采购条件

融通农业发展（乌鲁木齐）有限公司盐碱地详查采购项目(二次)(编号：gkbz2024042600018)已具备采购条件，经融通农业发展（乌鲁木齐）有限责任公司批准， 现对本项目实施公开采购活动，公开邀请合格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竞争。

1.2 采购方法

公开比质比价

2. 采购内容和范围

包名称	标的物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融通农业发展（乌鲁木齐）有限公司盐碱地详查采购项目	盐碱地详查采购项目	1	项

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服务地点位于：麦盖提基地、和硕基地、伊宁基地、阿勒泰基地、奎屯基地、库尔勒基地、昌吉基地、乌鲁木齐基地（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如下：符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调查与采样技术规范（修订版）》、《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土壤样品制备与检测技术规范（修订版）》及现行的其他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标准。。

其他：/。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并合法运营，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无外资、港澳台背景，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须提供依法设立的证明材料、非外资企业或外资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履约能力声明书）；

（2）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有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在有效期内）并提供参与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认定相关文件。（须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财务要求：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不存在资不抵债的情形，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承诺函）。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能力（须提供相关声明）；

（5）人员要求：

①采样人员须具备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培训合格证《外业采样合格证》（须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②分析人员须具备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培训合格证《内业测试化验合格证》（须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6）信誉要求：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关于“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须提供截图）；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须提供截图）；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 查询的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须提供截图）；

(7) 其他要求:

- ①供应商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200万以上)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不处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处罚期限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不存在挂靠和非法分包行为的声明(提供前3年不存在挂靠和非法分包行为的书面声明);
- (8)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
- (9) 各供应商应该保证提供材料的真实合格, 我公司保留对相关材料进一步核查的权利, 对供应商弄虚作假的行为, 依据中国融通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管理办法处理。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公正性;
- (2) 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报价资格;
- (5)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6)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7)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8) 不同投标人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IP 地址相同的以及投标使用同一加密锁或具有相同Mac地址的;
- (9) 被中国融通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列为限制招标采购交易活动单位。

3.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按照其分工协议, 应当满足本条第3.1款规定的相应条件和要求; 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存在本条第3.2款规定的情形; 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提交响应文件, 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否则, 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

从2024-04-26 15:00:00起至2024-05-06 18:00:00止(北京时间)

4.2 获取方式

本次实行网上发售电子采购文件, 不再出售纸质采购文件。 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 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 进行采购文件购买(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供应商请登录系统在报名审核通过后购买采购文件, 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购买文件)。

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提供操作手册, 供应商根据操作手册进行购买、下载采购文件及响应。

4.3 交纳采购文件工本费

融通农业发展(乌鲁木齐)有限公司盐碱地详查采购项目文件费售价人民币0元(售后不退)。

4.4 联系人

供应商在报名时务必填写本次采购业务的联系人, 在采购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以短信形式发送到该联系人手机上。

4.5 客服电话

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189-8880联系咨询。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05-07 10:00:00(北京时间)。

5.2 递交说明

本项目支持电子响应文件加密递交（签章、加密）；同时供应商需准备纸质响应文件盖章密封提交；电子响应文件通过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采购平台递交。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响应；否则将无法正常工作。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首页下方下载专区“CA证书办理及安装”说明。

5.3 递交注意事项

5.3.1 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3.2 供应商请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投标工具端进行响应文件递交。供应商的电脑和网络环境应按照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要求。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上传未成功，采购人拒收响应文件（平台自动关闭上传端口）。采购人温馨提醒，为避免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能发生网络拥堵，建议供应商适当提前上传时间。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采购公告在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上发布。

7. 免责声明

我公司发布本次项目采购信息的官方媒介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发布任何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采购主体的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8. 其他补充

本项目实行网上发售电子版采购文件，不再出售纸质采购文件，凡是有意参加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融通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ronghw.cn/>）报名参与项目并上传文件购买汇款凭证、报名表、营业执照及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后按照上述进行文件下载）

采购文件收款账户信息（汇款时备注“A1-24510058”）：

开 户 名 称：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人民路支行

开 户 行 号：104881004032

帐 号：107045574327

报名表

参加项目名称：

报名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联系人：

联系方式（手机）：

邮箱：

专票开票信息

地址：

电话：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发票邮寄地址：

发票接收人：

发票接收人电话：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融通农业发展（乌鲁木齐）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888号绿城广场02#商业综合楼B栋10楼

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18609912167

采购代理机构：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2号乌鲁木齐大厦9楼A座

联系人：向黎

电话：18199105799